

# 湖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

## 关于组织 2021 年度“中国调查”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2021 年度“中国调查”项目申报指南》发至贵单位，请组织做好相关申报工作。

湖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 年 8 月 19 日

# 2021年度“中国调查”项目申报指南

##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引导我省社科工作者从湖北实际出发，深入群众、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开展省情、社情、民情调查，为“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作出新贡献。

## 二、项目申请人条件

1. 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深的学术造诣、较强的科研优势或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并已积累一定的研究材料；
2. 调查项目的组织者和执行者，担负实质性研究任务，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协调、指导能力和良好信誉；
3. 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调查工作，提交项目成果。

## 三、申报范围

2021年度“中国调查”项目由申请人可在参考选题中任选一题申报，每位申请人只能申报一项。

## 四、2021年重点参考选题

1. 以航空航天产业集群式突破发展助力襄阳新兴产业裂变升级研究；
2. 建设黄石临空经济区研究；
3. 十堰市县域经济高质量跨越发展研究；
4. 加快推动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构建荆州现代

产业体系；

5. 荆门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荆楚科创城战略研究；
6. “两山理论”在鄂州的实践与探索研究；
7. 深化孝汉同城发展研究；
8. 黄冈加快融入武汉城市圈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9. 挖掘红色文化资源，推进恩施红色旅游发展；
10. 天门绿色转型新兴产业培育研究。

## 五、经费资助

课题申报结束后，由省社科联按规定组织专家评审，确定立项名单。每个课题立项经费为9万元。

## 六、调查要求

1. 调查范围面向湖北省内有关市州；
2. 调查方式根据实际需要确定，以实地调查为基础，兼顾不同的调查方式；
3. 调查内容真实全面，分析客观准确，建议具体有效；
4. 调查应有相关的学术理论作背景、基础。

## 六、结项要求

1. 结项时间原则上为2021年11月，如遇疫情或其他不可抗力，最迟2022年6月前结项；
2. 结项成果包含1篇研究报告（字数2万字左右）和1篇以上决策咨询建议，成果报送或发表时必须标注为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课题成果；

3. 研究报告经专家鉴定通过后，予以结项。

## 七、其他要求

1. 申报项目须按照《湖北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立项申报表》要求，如实填写。申请人须签订《“中国调查”项目申请承诺书》；

2. 申报项目按照《项目管理办法》规定，需经专家评审，评审通过后方可立项。最终成果经专家审读，鉴定合格予以结项；

3. 项目申报材料可从湖北社科网（[www.hbskw.com](http://www.hbskw.com)）下载，并于2021年9月6日前将纸质版、电子版材料寄送至学会工作部，逾期不予受理。

## 八、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武汉市武昌区紫阳东路45号省社科联学会工作部

邮政编码：430070

联系人：文嵘、伍静

联系电话：027-87814522，87835426

电子邮箱：[EXHB09@163.com](mailto:EXHB09@163.com)

附件：1. 湖北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2. 湖北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申报表

湖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年8月19日

## 附件 1

# 湖北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管理办法 (试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引导广大社科工作者深入群众、深入基层、深入一线进行调查研究，为“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作出社科界应有的贡献，设立“中国调查”项目。

**第二条** “中国调查”项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和科学精神，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

## 第二章 申报与立项

**第三条** 项目采取公开发布、自愿申报、专家评审、择优立项的原则。申报人须填写《湖北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立项申报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第四条** “中国调查”项目主要选题范围：

(一) 基本国情调查。以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环境等方面的客观现实、发展成就、变化变迁为重点，兼顾建国以来的情况。

(二) 国情跟踪调查。围绕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相对固定调查目标和对象，进行持续的跟踪调查。

(三) 热点焦点问题调查。关注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民生改革与发展情况等。

**第五条** 申报人应是项目负责人，并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 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深的学术造诣、较强的科研优势或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并已积累一定的研究材料。

(二) 调查项目的组织者和执行者，担负实质性研究任务，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协调、指导能力和良好信誉。

(三) 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调查工作，提交项目成果。

**第六条** 项目申请经形式审查合格后，组织专家评审。评审专家应从政治方向、学术创新、实践价值以及研究方案的可行性等方面对申报项目进行判断和评价，提出客观、公正的评审意见。根据专家评审结果，报省社科联党组会批准，择优确定立项。

### 第三章 管理与结项

**第六条** 为督促和保证项目正常进行，应对“中国调查”项目进行中期检查和管理。

**第七条** 项目完成后，项目负责人需提供成果原件、成果摘要报告(含电子版)，填写《湖北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结项表》，提出结项申请。同时，提交项目所形成的文字、图片、音像、数据库及其他各种资料，评审合格方能结项。

**第八条** 在规定时限内，未能提交结项成果的予以撤项处理。提交后验收不合格重新修改送审后的成果，仍未验收合格的，予以项目终止处理。被终止或撤项的项目负责人三年内不得申报省社科联主管的科研项目。

**第九条** “中国调查”成果和信息发布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法规。未经批准，不得向境外机构、组织和个人提供国情调查的重要信息。

####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十一条** “中国调查”项目资助经费为 5-10 万元/项。重大项目经费可据实调整。经费专款专用，包干使用。

**第十二条** 项目经费的使用须符合国家和省有关财务管理规定，并接受单位的财务监督和有关部门的审计。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确定。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施行。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湖北省社科联负责解释。

附件 2

# 湖北省社科联 中国调查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_\_\_\_\_

负责人: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盖章:



## “中国调查”项目申请承诺书

我自愿申报\_\_\_\_\_年度“中国调查”项目，我已详细阅读《湖北省社科联“中国调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现郑重承诺如下：

1.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指导地位，自觉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
  2. 坚持诚实守信，坚持实地调研。
  3. 尊重他人的劳动，不抄袭、不剽窃他人的研究成果。
  4. 坚持严肃认真、严谨细致的科学态度，注重学术质量，不粗制滥造和水平重复。
  5. 不一稿多投或重复发表。
  6. 成果署名应实事求是。署名者对该项成果承担相应的学术责任、道义责任和法律责任。
  7. 成果在发表和使用遵守国家安全、信息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法规。
  8. 遵守学术界公认的其他学术道德规范。
  9. 规定时间内完成结项材料。
- 谨此承诺。如有违反，自愿承担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本表要求用计算机填写，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

### 一、数据表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专业职称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办:	宅:	手机:		E-mail:		
主要参加者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职称/ 行政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申请经费（单位：元）				预计完成时间			

## 二、项目设计论证

1. 本调查项目的基本内容、思路和方法。2. 本项目调查方案和进度计划。（不超过 5000 字）

### 三、经费预算

本项目经费主要由差旅费、劳务费、会议费和宣传费等组成，并按有关规定合理开支。

### 四、所在单位意见

申请书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是否同意申报。

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五、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方式		时间		评委人数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表决结果

### 六、省社科联审核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